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张力强先生、于天剑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张力强先生申请辞去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于天剑先生申请辞去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张力强先生、于天剑先生将不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张力强先生、于天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及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张力强先生、于天剑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张力强先生、于天剑先生应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力强先生、于天剑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力强先生、于天剑先生在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

公司董事会对张力强先生和于天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05日